关于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体育类和艺术类专业术科统考有关事项的通知

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发布日期 2022-09-16

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栏目 通知公告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eea.gd.gov.cn/tzgg/content/post_4013985.html

各地级以上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考试院），各普通高校：

为做好我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体育、美术、舞蹈、广播电视编导、书法、音乐及播音与主持术科统考有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和地点

（一）考试时间

美术：2022年12月3日；

书法：2022年12月3日；

广播电视编导：2022年12月3日；

播音与主持：2022年12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文通知；

舞蹈：2022年12月28日至31日；

音乐：2023年1月4日至14日；

体育：2023年1月4日至13日。

（二）考试地点

书法：广州美术学院（大学城校区）；

音乐：星海音乐学院（大学城校区）；

舞蹈：星海音乐学院（大学城校区）；

广播电视编导：华南农业大学；

体育：广州体育学院；

美术考点设置在各地市，具体地点由各地市招生办公室安排，考场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编排；

播音与主持考点待定，具体另文通知。

二、考试科目和要求

体育、美术、舞蹈、广播电视编导、书法、播音与主持和音乐术科统考相关考试科目和要求分别见附件1—7。

请及时将有关安排和要求通知各相关中学和考生。

附件：1.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体育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2.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美术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3.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舞蹈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4.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广播电视编导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5.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书法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6.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播音与主持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7.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音乐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2022年9月16日

附件1-7.pdf

《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音乐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附2-5.rar

附件及下载链接

附件1-7.pdf

https://eea.gd.gov.cn/attachment/0/502/502183/4013985.pdf

《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音乐术科考试科目和要求》附2-5.rar

https://eea.gd.gov.cn/attachment/0/502/502184/4013985.rar